

证券代码：180202

证券简称：华夏越秀高速 REIT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 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金名称：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基金简称：华夏越秀高速 REIT

基金代码：1802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 128 号 19 层 1902 室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59 号 30 层

份额变动性质：基金份额减少

签署日期：2025 年 7 月 29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南第 4 号——存续期业务办理》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在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基金份额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释义：

本基金、华夏越秀高速 REIT	指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	指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本次基金份额变动而公告的《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资管计划	指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全部资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华金证券横琴人寿基础设施策略 2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卖出合计 74,700 份额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资管计划管理人的身份，披露所管理的资管计划在本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198231D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128号19层1902室
注册资本	人民币3,450,000,000.00元
营业期限	2000年9月11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股东	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79.01%
	上海裕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9.03%
	珠海科创弘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4.63%
法定代表人	燕文波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主要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通讯方式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59号30层，20012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相关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公司任职职位
谢伟	男	中国	珠海	否	董事长
燕文波	男	中国	上海	否	董事、党委书记、总裁
杨振宇	男	中国	珠海	否	董事
Nanxing Yu	女	澳大利亚	上海	澳大利亚	董事
林采宜	女	中国	上海	否	独立董事
章国政	男	中国	上海	否	独立董事
黄河	男	中国	北京	否	监事会主席
郑德新	男	中国	广州	否	监事
李辉	男	中国	上海	否	职工监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该基金已发行基金份额 10%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全部资产管理计划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该基金已发行基金份额 10%的情形。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以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为主要投资对象的资产管理业务作为战略业务和特色业务，不断践行金融机构更好地助力盘活存量资产、支持服务实体经济的历史使命。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根据资产配置计划和资金需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基金基金份额，从而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比例降至 10%以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有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其管理的资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已持仓本基金的资管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在本基金中拥有权益基金份额的计划。

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南第 4 号——存续期业务办理》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法定程序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基金基金份额。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持有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 30,047,250 份，占基金总份额的 10.0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持有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 29,972,550 份，占基金总份额的 9.99%。

三、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在 2025 年 7 月 29 日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卖出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无限售基金份额 74,700 份，占基金总份额的 0.02%。上述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无限售基金份额 29,972,550 份，占基金总份额的 9.99%。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不再是持有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 10%以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基金份额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在本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基金份额情况

截至本次权益变动发生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竞价交易方式买卖本基金，具体情况如下：

月份	买卖方向	价格区间（元/份）	成交数量（份）
2025/2/5-2025/2/28	买入	6.305 - 6.417	224,521
2025/5/6-2025/5/30	买入	6.438 - 6.482	33,321

月份	买卖方向	价格区间（元/份）	成交数量（份）
2025/2/5-2025/2/28	卖出	6.295 - 6.551	1,263,984
2025/5/6-2025/5/30	卖出	6.488 - 6.488	9,900
2025/7/1-2025/7/28	卖出	6.245 - 6.309	709,823

除前述情况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不存在以其他方式买卖本基金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而未提供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2.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地址。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时间：2025年7月29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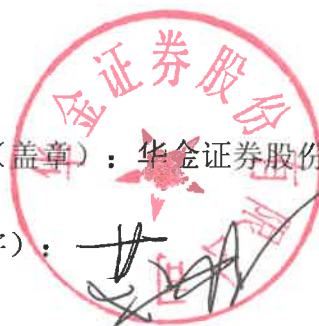
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上市所在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基金简称	华夏越秀高速 REIT	基金代码	1802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
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是否为本基金第一大基金份额持有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是否为本基金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竞价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取得 ☐ 基金发行的新份额 ☐ 执行法院裁定 ☐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披露前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数量及占基金份额总额比例	份额种类：无限售份额 持有份额数量：30,047,250 份 持有份额比例：10.0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数量及变动比例	份额种类：无限售份额 持有份额数量：29,972,550 份 持有份额比例：9.99% 变动数量：减少 74,700 份 份额变动比例：减少 0.02%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减持	是 ☒ 否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未来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并结合基金的运营和发展状况及其基金价格等情况，不排除有增持或减持的可能。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基金份额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附表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时间：2025年7月29日